

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佛山检测院（执收单位）收费目录清单（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经营服务性收费）
（截至2023年7月1日）

序号	收费项目	设立依据	收费文件	收费范围和对象	收费标准	执收单位	收费期限	说明
一	行政事业性收费							
(一)	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收费							
1	锅炉检验	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、省物价局《关于特种设备检验收费问题的复函》、省物价局《关于特种设备检验收费问题的复函》、省物价局《关于特种设备检验收费问题的复函》	粤价函[2008]566号 粤价函[2005]671号 粤价函[2011]249号	收费范围：开展特种设备的特种设备安全法规规定的特种设备设计、制造、安装、改造、维修和使用项目所需缴纳的检验费用。对象：个人、个体工商户、机关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	具体检验项目按粤价函（2008）566号，粤价函（2005）671号，粤价函（2011）249号文件中的收费标准收费	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佛山检测院	2006年1月1日起执行	根据粤财综〔2014〕89号、粤发改发电〔2014〕34号和粤发改价格函〔2019〕649号文件要求，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收费根据以上文件执行涉及免征。
2	压力容器检验							
3	电梯检验							
4	起重机械类检验							
5	厂内机动车辆检验							
6	压力管道元件制造检验及压力管道安装检验和定期检验							
二	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							
	无							
三	市场调节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							
(一)	特种设备技术服务收费							
1	特种设备委托检验检测	市场调节价	粤价函[2005]671号 粤价函[2011]249号	收费范围：合同、协议约定的项目、目收费；对象：合同、协议签订的主体	协议收费	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佛山检测院		根据《技术性有偿服务项目清单》执行计费。